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鄭展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40)
電子郵件：c3gascon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100015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升溫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參照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訂定持續營運計畫並填報第四級管制時必要出勤人員名冊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6月30日FDA藥字第11014059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升溫，為維持社會維生基礎設施持續運作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已發布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(<https://reurl.cc/00AQLX>)，以供企業進行持續營運之風險評估及因應，減少疫情對企業及社會帶來之衝擊。
- 三、為確保國內藥品之正常供應及保障民眾之用藥權益，藥局、西藥藥品販賣業者及西藥藥品製造業者為維持社會基本運作之機構，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前述業別之會員，依照下列事項辦理：
 - (一)請參照指揮中心發布之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指引」，依自身(產業)特性訂定持續營運計畫。



(二)建立第四級管制時必要出勤人員名冊，規劃出勤人員之健康保護措施，並於110年7月23日前，將前述出勤人員名冊之相關資訊至該署「非登不可系統」

(<http://fadenbook.fda.gov.tw/pub/index.aspx>)填報完成(填報個人資訊應告知當事人並取得同意)，俾利必要時供指揮中心作為管制移動所需。

(三)登錄操作方式可至該系統公告資訊查詢，如有系統操作問題請撥打：0809-080-209；如有藥局及西藥藥品販賣業者相關疑問請撥打：02-2787-7690；如有GMP及GDP相關疑問請撥打02-2787-7133。

四、檢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持續營運指引1份。

正本：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五福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南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、綠洲化學工業有限公司、三寶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健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宜蘭縣利澤廠、仁化有限公司、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